

江苏怡达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创业板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修订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怡达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0年4月20日召开了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创业板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项。

鉴于《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文件的发布，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法律、法规要求，公司于2020年7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创业板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进行调整，并编制了《江苏怡达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创业板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为便于投资者理解和查阅，就本次预案修订的主要内容说明如下：

预案章节	章节内容	修改内容
公司声明	公司声明	根据创业板注册制最新规定，更新相关适用法规
特别提示	特别提示	更新本次发行已履行决策程序、尚待履行审批程序；根据创业板注册制最新规定，更新相关表述
释义	释义	修订、补充相关释义
第一节 本次非	第一节 本次非公	更新本次发行已履行决策程序、尚待

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履行审批程序；根据创业板注册制最新规定，更新相关表述
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	二、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	增加本次募集资金投入实施主体的方式
第四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五、本次发行对公司负债情况的影响	更新公司资产负债率
	六、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风险说明	更新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说明
第五节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情况的说明	二、最近三年现金分红及未分配利润使用情况	更新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情况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根据创业板注册制的相关文件要求，对预案中的法规引用、深交所审核通过、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等相关措辞进行了同步调整。

《江苏怡达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创业板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及相关文件已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披露事项并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或核准，预案所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尚待获得深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怡达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31 日